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	結案情形
115 教正 0004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一、落實確認案件發生經過，多方蒐集可疑傷勢成因，由主任、校長等行政同仁多方瞭解及蒐集資訊，掌握事件完整影像，要求涉事人員提出「書面自述」，避免全憑涉事人員對於幼兒受傷原因之說詞。 二、監視器畫面調閱範圍不僅限於衝突當下，必須「往回追溯查看」釐清前因。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請各地方政府加強向轄管教保服務機構宣導，應依緊急傷病流程及調查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以維護幼生安全。	115.07.24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6屆第73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函請改善案結案，調查案結案。